**市数据局2025年工作要点**

2025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也是“十五五”规划谋划之年，市数据局将坚持党对数据工作的总体领导，始终立足于抢占新一轮全球竞争制高点的战略高度，继续抢抓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发展机遇，全面推进“数字上海”建设，打造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。2025年工作总体要求是:把握“数据高效流通，释放要素价值”一条主线，夯实数据流通制度和底座两个支撑，加快建设数字经济和数字治理两个主战场，统筹好数据要素的便捷流通与安全治理，全力推动五项任务举措落地，更好助力“五个中心”建设。

一、强化规划引领，健全制度规则

1.深化“数字上海”谋篇布局。统筹数据安全、数据发展管理、数字基础设施建设、数字经济发展、城市数字化转型、数字治理等职责，高质量完成本市数字领域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，全面总结评估规划实施情况，建设成效及不足。完善前瞻性专题研究，发挥专家智库作用，加强“十五五”规划核心预期指标论证。会同市数据发展管理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,加强研究谋划,编制形成《上海市“数字上海”建设“十五五”规划(送审稿)》。

2.研究完善数据制度规则。宣贯落实国家数据领域顶层制度设计。开展《上海市数据条例》修订立法调研。制订出台《上海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《上海市公共数据目录链管理办法(试行)》等管理文件。健全本市数据流通、公共数据开发利用、安全治理等配套规则体系。

3.强化数据标准建设与互通。完善数据标准化体系,加快数据基础设施、数据资源、数据流通等标准建设。加强区域数据标准协作,在长三角区域率先推动区块链、可信数据空间、算力、政务大模型等相关标准互通。

4.深化政策性立法规则应用。开展宣贯培训,推广实施《上海市促进浦东新区运用区块链赋能电子单证应用若干规定》,衔接国际规则和国家法律法规,适时开展后评估。协同促进《上海市数据产品知识产权登记存证暂行办法》应用,研究形成数据产品主要类型、关键特征指引。

二、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底座

5.建强国家区块链网络(上海枢纽)。推动自主可控的区块链硬件和软件核心技术研发,扩大城市级分布式区块链开放网络组网规模,加快节点建设,深化区块链共性服务能力建设。丰富链上数据资源,推动国家部委和本市部门数据接入。推进链主企业上链,深化拓展应用场景,发挥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带动效应。

6.统筹推进算力建设和调度。落实国家数据局先行先试任务要求,建设长三角(上海)算力监测调度平台,促进算力供需高效对接;指导浦东新区推进算力电力协同建设任务。推动高性能计算公共算力提升工程立项建设。

7.探索建设可信数据空间。依托本市区块链基础能力建设,应用隐私保护计算等新技术,打造分布式互联、跨域互通、安全可信的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。分类拓展可信数据空间建设,培育数据流通利用生态。

8.优化数字新基建运营管理。引导本市数据存储、流通、算力、云、物联感知等数字基础设施集约高效布局和建设,推动既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,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能力。深化本市物联感知平台协同。加强运营与管理统筹,推进一体化调度使用,提升资源使用效率。

三、促进数据要素流通利用

9.强化数据资源供给。稳妥拓展公共数据上链范围,推进国企公共数据上链。推动公共数据共享、应用场景、需求清单、审核授权等全流程信息上链,促进公共数据便捷共享。结合本市公共数据上链管理,统筹推进公共数据资源登记。加快大数据资源平台迭代升级,做好公共数据运营和治理工作,完善公共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,加强数据质量管理。协同建设行业高质量数据集。

10.促进公共数据开放。优化本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,完善平台运营管理机制,提升平台易用性和用户体验度。明确2025年度数据开放计划和指导目录,推动各部门、各区编制开放清单并动态更新,持续提升公共数据开放范围、质量以及更新频率,开展公共数据开放工作和应用成效评估评价。

11.加快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。依法依规明确本市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的实施机构和运营机构。依托统一数据基础设施,规范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过程,加强公共数据流通安全监管。协同各部门加大公共数据资源支持力度,支持各类开发主体用好公共数据,更好发挥公共数据资源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中的先导作用。

12.深化数据创新实验室建设。完善数据创新实验室模式和运营服务机制。联合行业主管部门,推进市级实验室建设,加快向更多行业推广。指导各区结合优势产业，建设特色化实验室。强化实验室场景供需对接,促进数据产品孵化,加速创新应用场景落地。

四、激发数字经济新动能

13.构建数字经济蓝图框架。构建本市数字经济统计评估监测体系。完善全市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布局规划。强化国际对标，深化Web3.0等领域案例研究。

14.加快航贸数字化扩围放量。发挥航贸数字化辐射效应,以平台企业为重点,拓展服务更多中小企业。协同推进电子提单、电子放货、多式联运等场景放量,加快建设金融、空运物流等场景。协同推广扩大数字人民币应用,推动“离岸通”“跨境通”上链并规模化应用。推进跨境枢纽建设,拓展海外应用生态。

15.推动各区数字产业特色化发展。结合各区优势，因地制宜,打造若干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特色数字产业集群。推动徐汇、静安构建区块链技术和应用创新集聚生态,支持浦东张江数据要素产业集聚区、杨浦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区、临港新片区数字经济改革先导区、青浦绿色算力枢纽加快建设。

16.梯度培育新赛道企业。建立本市数字领域企业名录,形成企业培育库,支持构建常态化跟踪、对接及服务机制。强化对链主企业数字赋能,引育数字领域“头雁”型领军企业和“专精特新”企业，加强对潜在“小巨人”企业遴选识别，激发各类企业创数用数活力。

17.培育数据市场活力生态。引育多类别、多层次数商,壮大完善数商服务体系,营造数据要素和数据产品便利流通的市场生态。鼓励数据流通模式创新，支持并规范数据产品交易。高水平举办2025年全球数商大会，提升品牌传播度和行业影响力，发挥平台撮合效应。高水平举办“数据要素x”大赛，发挥“随申码”应用创新大赛等赛事的市场带动效应。

18.强化专项政策和服务保障。点面结合构建政策保障体系，发挥专项资金政策效用。争取国家政策支持，统筹本市数字领域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项目。会同各市级部门，统筹强化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扶持政策，支持大、中、小企业数字化协同转型，促进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升级。做实数字领域重点企业“服务包”机制,强化服务定制和政策匹配。

19.全方位深化数字合作。探索跨境数据合作，沪新、沪港以航贸、气象、交通等领域应用为试点,推动数字基础设施跨境对接。协同临港新片区和虹桥商务区，探索建设国际数据中心。加强数字企业“出海”服务,从技术、标准、规则、项目等多维度探索数字产业协同。协同对接国际数字经贸规则,推动DEPA合作区建设。加快长三角数据合作,推进数据基础设施联通、数据标准互通、数据空间建设、算力一体化调度、数字产业协同,促进基于区块链的应用场景推广以及产业链供应链整合。

五、深化数字治理创新

20.强化科技引领和数智融合。运用人工智能、区块链、隐私计算等新技术,赋能城市数字底座和行业大系统大平台,支撑全域数字化转型,探索数智融合治理新模式。建设政务大模型底座平台,从研发语料、算力资源和应用场景等方面支持政务大模型创新应用。

21.深化“两张网”建设。强化系统规划和应用支撑，打造标杆引领。加强“一网协同”一体化办公平台运营和支撑能力,丰富应用功能，稳步拓展本市党政机关应用覆盖。聚焦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,提高“一网通办”数字化运营水平。

22.升级完善城市数字服务。加强“图、码”、电子证照、电子印章等基础工具赋能，推动数字政府集约化建设。完善“一张图”超大城市全域轻量化时空底图，持续推进全市时空数据归集和融合治理。完善“随申码”统一标准体系，拓展人、企、物码场景，培育应用生态。强化电子证照“应归尽归”，拓展同步制发覆盖范围。提升电子印章服务水平。

23.推动大系统大平台迭代升级。深化经济、社会、民生、城市建设管理及综合领域大系统大平台建设，紧扣行业管理难点痛点升级迭代系统应用，强化对科技创新、市场监管、卫生健康、教育、养老、生态环境、安全、住房、执法等各部门业务精准赋能。

24.夯实云、网、数据基础能力。规范政务云管理和使用，开展效能评估，做好市委、市政府重点项目资源保障，构建政务云间“高速公路”。拓展政务外网无线网应用试点，稳步推进大政务外网覆盖范围。深化市大数据资源平台迭代升级。

25.加强安全能力和制度建设。深化全网安全运营体系建设，提升安全中枢共性能力。完善数据安全治理制度，落实常态化数据安全风险评估，加强公共数据合规监管，压实数据安全主体责任。分领域推进数据分类分级工作，协同做好重要数据目录管理制度，持续完善数据出境“负面清单”。

**上海市数据局办公室**

**2025年3月10日印**